

红楼别夜

YUXIAOYANRAN
语笑嫣然 著

长相思，长相思。
若问相思甚了期，除非相见时。
长相思，长相思。
欲把相思说似谁，浅情人不知。





红楼别夜

文◎语笑嫣然

湖南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红楼别夜/语笑嫣然著. —长沙: 湖南人民出版社, 2010.10
ISBN 978-7-5438-6987-5

I. ①红… II. ①语…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0)第211985号

红楼别夜

语笑嫣然 著

出 版 人: 李建国
出版策划: 胡艳红
责任编辑: 胡艳红 李 磊

策 划 人: 周 政
出版统筹: 王雄成 王小面 杨小刀
文字统筹: 秒 米
封面设计: 彭意明

出版发行: 湖南人民出版社
网 址: <http://www.hnppp.com>
地 址: 长沙市营盘东路3号
邮 编: 410005
经 销: 湖南省新华书店
印 刷: 湖南凌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印 次: 2010年11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开 本: 710×1000mm 1/16
印 张: 15
字 数: 186千字
书 号: ISBN 978-7-5438-6987-5
定 价: 18.00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承印厂调换)

目录

CONTENTS

楔子	001
----------	-----

第一部分 蝶恋花·情思..... 005

梦入江南烟水路，行尽江南，不与离人遇。
睡里消魂无说处，觉来惆怅消魂误。
欲尽此情书尺素，浮雁沉鱼，终了无凭据。
却倚缓弦歌别绪，断肠移破秦筝柱。

——宋·晏几道

第一章 绿艳红衣曲	006
第二章 但伤知音稀	017
第三章 月上柳梢头	029
第四章 已觉春心动	041

第二部分 长相思·情痴..... 053

长相思，长相思。
若问相思甚了期，除非相见时。
长相思，长相思。
欲把相思说似谁，浅情人不知。

——宋·晏几道

第五章 犹记绿罗裙	054
第六章 相隔几重门	065
第七章 皑如山上雪	077
第八章 心事竟谁知	090

第三部分 阮郎归·情缠..... 105

旧香残粉似当初，人情恨不如。
一春犹有数行书，秋来书更疏。
衾凤冷，枕鸳孤，愁肠待酒舒。
梦魂纵有也成虚，那堪和梦无？

——宋·晏几道

第九章 霞衣席上转	106
第十章 当时已惘然	118
第十一章 伤心画不成	137
第十二章 有个人相忆	151
第十三章 皎若云间月	165

第四部分 鹧鸪天·情散..... 179

醉拍春衫惜旧香，天将离恨恼疏狂。
年年陌上生秋草，日日楼中到夕阳。
云渺渺，水茫茫，征人归路许多长。
相思本是无凭语，莫向花笺费泪行！

——宋·晏几道

第十四章 上有双鸳鸯	180
第十五章 夜船听雨眠	195
第十六章 再结来生缘	206
第十七章 别夜梦中还	228
后记	233



楔子

海风凉得刺骨，就像穿透了那薄薄的衣衫，拨开背后低垂的缕缕乌发，浸入脊背，由骨入心，然后将灵魂也吞噬。

在这早春微寒的时节。

灵魂悬挂在海边的大岩石上，瑟瑟发抖。

那悬崖上挂着的，是一袭白底暗花的石榴裙。金线绣牡丹，雍容华贵；狐毛镶边，则多添几分俏皮。只不过，都有些污浊破烂，不仅有淤泥沾着，甚至不乏血渍。

橙色的斜襟短袄，似要脱离主人的身体，向上提着，遮住了雪白的玉颈。腰上丝带，随散乱的青丝飞舞。

纤足玉手，颤抖如狂风暴雨中摇摇欲坠的花。

那悬崖上挂着的，是一名女子。

很多人都知道，在这流苍国，都城霜天，天子脚下，最富贵的，除了那些权倾朝野的王孙贵胄，便数做金铺、钱庄生意的完颜家了。

挂在悬崖上的女子，正是完颜家的女儿，完颜华岫。



眼看着，花颜玉骨就要坠落，悬崖下是层层巨浪，泛着白色泡沫的海水，一点也不比平日清闲静谧的庄园，它们狂暴地叫嚣着，如张开血盆大口的鬼魅，向华岫投来阵阵狞笑。若真掉下去，便是九死一生。

这时，一道身影像迅捷的麋鹿般跳过来，有些笨拙，也有些吃力，整个人扑在悬崖边，一把抓住了华岫的皓腕。

用力的五指，瞬间将女子白皙的皮肤压出道道印痕。

华岫激动得大声喊起来，双脚也开始摇摆，她一动，来人就更吃力了：“小——小姐，你别乱动啊！”

“宋夜痕，快拉我上去！快啊……”

名叫宋夜痕的少年浑身狼狈，气喘吁吁，他单手抓着华岫，另一只手扶着旁边似乎并不太稳固的石头。可是他原本已经很虚弱了，所以就算他倾尽了此刻全身上下所有的力气，也仅仅是暂时将华岫拖着，使她不至于立刻坠下悬崖去。

华岫就像一道贴在岩石上的符，风一吹，飘飘荡荡的。

时间缓缓地过去。

两只手交握的力度似乎越来越轻，各自手心里冒出的汗，也让手指开始往不同的方向滑行。

华岫哭得双眼通红，因为过度的惊吓，越来越语无伦次，只能一再咿哇喊着：“宋夜痕，救我，拉我上去……你不要松手啊……”

宋夜痕额头上的青筋似要将皮肤挤破了，鼻尖渗出的汗，滴在华岫的额头，混着女子满脸惊恐的泪痕，纷纷被凶猛的海风吞噬。

宋夜痕不会松手。他知道，他不能松手。他还有一个很重要很重要的问题没有找到答案，这个问题，或许只有眼前的女子才可以解答。他是为了这个问题而



来，也可说，是为了她而来，他怎能够说放弃就放弃？

紧咬的嘴唇，已经渗出斑斑的血渍。

他太累了。

前无去路，后有追兵。

他好像已经听到了那双紧追着他们的脚步，那脚步充满愤怒，一步一步踏碎了满地的尘土。

他哀凄地看着华岫。

华岫只觉得自己脚下那些飞溅的海水泡沫就像张牙舞爪等着吞了她的怪兽。它们弄湿了她的绣鞋。

再湿了她的裙裾，然后一点一点蔓延，向上。

她再也不是平日里那个飞扬跋扈无法无天的千金小姐了，她是悬在虎口的羊，是砧板上的鱼肉，她望着宋夜痕，少年惊恐而专注的神情，仿佛黑暗里一盏温暖的橘光，照亮了她，她乞怜地看着。

她的身体仿佛在加重，无论她怎样挣扎，却无法在光滑的岩石边缘找到一寸可以借力的地方，反倒是越来越沉，沉得好像灌了铅。这时，她听见宋夜痕一字一字地吃力地问她：“小姐，我一直有个问题想问你！”

“什么问题？”都这个时候了，还有什么问题比救命更重要？还是宋夜痕已经知道自己支撑不住，想要放弃她了？华岫的神志似乎清醒了些，但又忍不住哭得更声嘶力竭：“宋夜痕，你要是带我平安回到完颜府，我给你金山银山！”

“升你做大管家！”

“不，嫁给你都行！”

“宋夜痕，你不要松手啊！”

华岫咿咿哇哇的声音几乎响彻整条海岸线，宋夜痕于虚弱惊恐之中又现出几分无奈，他正打算开口，突然感到后背有一片阴影覆盖上来，他心知不好，扭头

一看，敖昆手里还拿了一把银亮的斧头，面带得意的邪笑，居高临下俯视着他们。

宋夜痕有一瞬间的失神。

他左手扶着的那块岩石猛地晃了晃，像弹珠似的飞起来。他的身子随着向前一耸，便被那股失衡的力道打乱，被华岫拖着飞出了悬崖。

坠落。

耳边都是滚滚的浪涛。

掩盖了两个人惊恐的呼喊。

宋夜痕想起自己入完颜府的初衷，他的目的，并没有达到，可如今却竟要随着那未了的心愿葬身在茫茫大海？

脑海中，浮现出一抹红色的倩影。

美目巧笑，舞步轻盈。

若月中的仙子，这一生，看了一眼就时刻铭记。

坠崖的瞬间，海沫似云，风声如雾，华岫觉得自己飘飘荡荡，已不知身在何方。迷糊间她似乎也看到了一抹红色的倩影，于夕阳的金光之中望着她，带着仇恨与嘲笑。她咬紧了牙关，闭上眼睛。

一个海浪铺卷而来，将他们彻底吞没。

而往事，渐次浮现。



第一部分

蝶恋花·情思



梦入江南烟水路，行尽江南，不与离人遇。
睡里消魂无说处，觉来惆怅消魂误。
欲尽此情书尺素，浮雁沉鱼，终了无凭据。
却倚缓弦歌别绪，断肠移破秦筝柱。

——宋·晏几道



第一章 绿艳红衣曲

刚入夜的时候，丫鬟紫琳急匆匆地从门外进来。那时华岫正侧躺在贵妃榻上，怀里抱着一碗剔透的龙眼葡萄，一颗一颗嚼着，葡萄籽和葡萄皮就吐在榻前凳子上摆着的琉璃盅里。她还时不时翻一翻眼珠子看天花板，显然是在思忖着什么。

“小姐，不好了！”紫琳一看到华岫，便跺了跺脚，掀开琥珀珠串半透明的帘子进来。华岫哼了一声：“你才不好了，本小姐好得很！”紫琳素知小姐的脾性，她不是真的责怪她，只不过爱跟人拌嘴，说说玩笑话，她将嘴一撇：“我真说了，您就知这回是真的不好了。”

“别跟我说绕口令，你倒是讲讲，我哪里不好了？”华岫起了身，坐在榻边，将葡萄碗搁在凳子上。

嘴里还含了一颗，说话有些嘟囔。

紫琳道：“适才我经过老爷书房，听见他跟大管家说——”紫琳清了清嗓子，便要学老爷说话的样子，挺直了腰板，假作捋胡须，道，“那孙家的少爷，据说敦厚谦卑，品性纯良，是个好孩子。”

“咳咳——”紫琳说着，换了个站的方向，便是要学另外一个人，完颜府的大管家周礼。她似模似样，道：“看来老爷是铁了心要给小姐说亲事了。小姐到了



这年纪，也是时候谈婚论嫁，觅个好归宿了。”

再换：“她成日在家里捣弄些稀奇古怪的玩意，也应该找个人，好好管教她，让她收收心了。当年若不是夫人病逝，而我又忙于生意上的事情，忽略了她，也不会教她变成现在这样无法无天。”

紫琳作了个揖，学周礼道：“老爷，但以小姐的脾气，她会同意与孙家的亲事吗？”“不同意也得同意，我这个做爹的，难道连这点权力都没有了？”“您看是否让小姐跟孙少爷先见个面，彼此稍作了解，再谈婚嫁，这样也不至于让小姐觉得老爷您太专制，让她心里垫垫底，接受起来也容易点。”“唔，也好，你便尽快差人去和孙家说，早点了了这桩事。”“是——”

这一来二去的，紫琳扮得累了，说完也气喘吁吁，旁边坐着的华岫却毫无声响，紫琳心中诧异，偷眼看去，华岫正直勾勾地望了自己，一双杏眼瞪得比铜钱还大。半晌，她将嘴里含着的葡萄“噗”地喷出来，头一搭，道：“这回我是真的不好了。”

和孙家的少爷见面，定在第三日晌午。

凝碧楼。

这是京城里颇具特色的酒家。算不得豪华，但清新雅致。建在东郊的翡翠庄园里，庄园遍植绿树红花，亭台水榭，掩映成趣，是供百姓观赏游玩之地。凝碧楼借了这一番景观，成为文人墨客们最爱的聚会场所。

据说地方是孙少爷自己选的，酒水菜式，也是他亲自挑的。听媒婆说，孙家的人得知完颜老爷看上了自己的儿子，那股欢乐劲就像乞丐捡了个金元宝，孙家老夫人的笑容，比她当年在怡红院被选为花魁的时候还灿烂。

华岫看那媒婆说一句话就挥一下手绢，前倾后仰左右摇摆的样子，越看越觉得烦心。走到凝碧楼门口，华岫向紫琳使了个眼色，紫琳便会意，转头拦了媒婆，道：“咱俩就别跟着上去掺和了，让我家小姐跟孙公子单独相处，也好不受打扰，



仔细地培养了感情不是？”

媒婆觉得甚有道理，乐呵呵地同意了，便跟紫琳在一楼的大堂里坐下来吃茶。孙少爷定的桌席在二楼，就着栏杆，可以看到半个翡翠庄园的盛景。只不过，郁郁残冬，难免有些凋敝，绿色是最稀少的，纵然有，也暗中带灰，仿佛睡眠惺忪的美人，有萎靡困顿之感。只有远处一片绯红的梅林，枝枝片片，连绵如锦，映着层叠的飞檐翘角，为这单调的视线增色不少。

晌午时分，凝碧楼约略有三五名客人，都是各自坐着，有的正大快朵颐，有的只是喝着一壶小酒。

气氛较为安静。

孙家少爷孙林琦已经在那儿候着了，听见脚步，赶忙回头起身。华岫一看，对方不仅身材矮小，连头发都特别少，说是年不及弱冠，但怎么看都觉得不止算漏了一星半点。华岫不动声色，在桌边坐下。

孙林琦作揖：“晚生见过华岫小姐。”

“哈哈！”

凝碧楼里突然爆发出两声狂笑，如狮子吼一般，将整座楼的人都吓了一跳。尤其是二楼那位正在品酒的客人，手一抖，洒了满身，只吹胡子瞪眼地投过来怨愤的目光。一楼里的媒婆也听见那两声笑，对紫琳道：“方才是小姐的声音吧？她怎么了？要不要上去看看？”

紫琳拦着媒婆：“没事的，我家小姐一高兴就这样，这说明她对孙少爷很满意，两个人定是一见如故，相谈甚欢了，我们别去打搅。”

“哦！”媒婆将信将疑地坐下来，刚点的几样昂贵的酒菜陆续上来了，那油光鲜亮的石斑鱼，耀得媒婆口水直流，也便执了筷子，笑咪咪地挑起肉来了。紫琳瞥了瞥楼上，已是忍俊不禁。

华岫的笑把孙林琦吓得不轻，冷汗都出来了，可是紧接着她却拿手帕娇羞地遮了脸，柔声道：“公子，好英俊啦——”这句虚伪的话倒还管用，挽回了孙林琦



的失魂落魄，他重新笑起来：“看来小姐定是性情中人，大方豪爽，说话也实在。”

.....

夸你长得好看就是实在？

华岫磨了磨牙，强忍着，又对孙林琦妩媚地笑了笑：“不知孙公子平日在家都有些什么消遣呢？”

孙林琦挺了挺胸，道：“晚生爱读各类史学典籍，每日必是要做一番阅读方可入睡的，闲时也写写诗，作作画。哦，对了，晚生幼时还跟着母亲学过女红和舞蹈，且说这舞蹈，不仅可以强生健体，还能锻炼骨骼，使人长出挺拔健硕的身形，真真是一门好学问啊！”

孙林琦越说，那腰板挺得越笔直，似要彰显自己身体傲人的曲线。华岫眨了眨眼，笑得满脸天真，心里却暗自咒骂，见过不要脸的人，却没见过如此这般非常不要脸的人，幸亏自己当年被父亲威逼去学舞的时候没有屈服，而是爬上三寸高的花台说你再逼我我就从这里跳下去，否则，长成他这副模样，如何了得？

孙林琦继续补充道：“母亲常对人说，晚生是一个温柔细心且老实居家的男人，此话虽然不假，但她也未免有王婆卖瓜之嫌。晚生的优点嘛，也是要华岫小姐说了才算的。小姐您说是吗？哦，对了，一直都是晚生滔滔不绝，也应由华岫小姐说说了，不知您平日里又有哪些喜好呢？”

“哦呵呵呵呵呵……”华岫故意撇着嘴，拿阔袖半遮面，笑得像公鸡打鸣似的，孙林琦的脸上很明显有一阵抽搐，但他飞快地掩饰了过去，专注地看着华岫。笑过之后华岫立刻又严肃起来：“我啊，我最爱研习的，乃是医学。”

她指着桌上的一碟红烧肉，道：“孙公子，你可知道，在一只猪尚未断气的时候，一刀切下去，正中心脏，然后，将那心脏血淋淋地挖出来，一口一口地……吃掉！对人体是大有裨益的，不仅可以美容养颜，还能提高智慧。”

说着，又指了一碟叫化鸡，再道：“若是将刚下过蛋的母鸡的内脏掏出来，与石灰粉和在一起，捣碎，碎得看不见什么是肠，什么是胃，再晒干做成一颗一



颗的小丸子，吃进肚子里，那个人的肚子就会慢慢，慢慢地发胀，胀得像一颗球一样，然后，砰——”

孙林琦被华岫吓得从凳子上跳起来，华岫却吐了吐舌头：“没那么夸张啦，肚子不会裂开的，只不过那个人的心肝脾肺肾都会烂在里面，最后，窒息而死。”

周围的人都在看着孙林琦，孙林琦冷汗涔涔，表情尤为尴尬，坐下来喝了一口茶，仿佛惊魂未定似的，华岫站起来，扭了扭腰，拿筷子夹了一片素藕，身子向前微倾，将藕搁在孙林琦的碗里：“说了这么久，公子来试试这凝碧楼师傅的手艺吧——”话还没有说完，突然觉得有什么东西在膝弯处狠狠地撞了一把，那股力道，使她原本就向前倾着的身体顿时失了衡，忽地一下整个人都扑在了桌面上。

桌面上的美酒佳肴全乱了套。

油盐酱醋浸透了华岫那一身锦绣的衣裳，她的脸也栽在盘子里，正好是那晶莹鲜嫩的翡翠绿藕。

销魂的芝麻油涂了她满脸。

她两手撑着桌沿，头一抬，有一片脆薄的藕正贴在她的右眼上，前方近距离的孙林琦看呆了，看她龇牙咧嘴气急败坏的样子，还有点杀气腾腾，就仿佛变成了不知从何处窜来的绿林劫匪。

孙林琦慌手忙脚地喊：“小二哥，快打水，快拿毛巾来！”

华岫站起来，将右眼一抹，藕片飞落到邻桌的桌腿底下，她猛地转身，也不顾自己如何狼狈邋遢，只警觉地向四周看着，打量着二楼的每一个客人，叉腰道：“是谁在暗地里使了卑鄙的手段？”

没人做声。

每个人都坦荡荡地望着她。

有彪壮的大汉，也有清瘦的少年；有萎靡靡靡的中年男人，也有春风满面的妙龄少女。似乎谁都有嫌疑，似乎谁都没有嫌疑。华岫低下头想要找刚才打中了自己膝弯的东西，找来找去，地上倒是有好些被嚼烂的骨头和碎石子。



也是无果。

华岫一边发气，一边心里着急，她那样整脸扣进盘子里，染上的可不止油盐酱醋，还有某些特殊的成分啊！

原来刚才华岫趁着孙林琦不注意，偷偷地在翡翠绿藕上撒了一层细白的药粉，那药粉乃是此次与孙林琦会面的重头戏，是华岫自己配制出来的。她在家闲极无事，最爱就是钻研某些稀奇古怪的医书，有些看似平凡的东西，两两相配，或再经过特殊的加工，便能有特殊的用途。

有的，可以让人大笑三日不止。

有的，可以让人在短时间内变成不会说话的傻子。

有的，可以让男人穿裙戴钗认定自己是女人，有的也可以让女人舞刀弄剑以为自己成了齐天大圣。有一次完颜家的一个护院就是因为被华岫捉弄，喝了她掺有特制药粉的茶，于是追着大管家周礼说要把自己的处子之身献给他，追得大管家连帽子都跑丢了，结果还真被堵在墙角，狠狠地亲了一口，后来好一阵都有人说看到大管家没事就躲在库房里刷牙，那模样别提有多哀伤了。

如今华岫带来招呼孙林琦的，是她前些日子才刚刚配制出来的一种药粉，其功效如何却有待验证。

大抵是会让食用者像醉了的疯汉子一样，窘态百出吧。

可是这会儿，华岫的鼻腔里吸了一些，嘴唇牙齿上沾了一些，虽不及直接食用那样分量重，却到底还是没能躲得过，原本还以为孙林琦会是第一个实验的对象，却想不到她害人终害己，顿时紧张得六神无主。

“紫琳，紫琳！”

华岫跳着脚大声地喊起来，楼下的紫琳听见小姐的声音有些异样，赶忙丢了筷子直奔上来。这时，店小二也拿着两张干净的毛巾慌里慌张跑过来了，递给紫琳，紫琳正要替华岫擦去她满脸的油污，却被华岫一手拨开：“小姐，您……”

华岫并不看紫琳，而是盯着刚刚过来的店小二的背影发呆，那目光，痴痴的，

一路追随着，仿佛蜜蜂见了糖，仿佛蝴蝶坠入花丛，渐渐地，她竟然笑开了，笑得像一朵含苞的花，妩媚娇羞，红霞微绯。

她指着远去的店小二，道：“我要嫁给他！”

不多时，完颜府的二小姐在众目睽睽之下抱着凝碧楼的店小二说我此生非君不嫁的消息，传遍了京城各个角落。

华岫的父亲完颜松气得脸色发绿，一身锦衣都被怒气罩得黯然失色。他指着华岫，怒喝道：“我便是以前太放任你，由得你无法无天，才让你如今成为别人的笑柄。你看看你，将我完颜家的脸都丢成什么样了？那孙公子一回到家便跟母亲说，这门亲事万万使不得，如此良善的少年，竟活生生被你吓跑了。你倒好，发了痴似的，不知羞耻追着一个店小二说你要嫁给他，你让我如何还有颜面去见亲朋好友！”

那日京城里细雪飞扬。

屋顶或墙角都有发白的迹象。

寒风刺骨。华岫穿着绛紫色绣花的袄褂，单薄的身体，被狐皮的大氅裹着，更显得形销骨立。她被父亲罚站在院子里，站了好长一段时间了，头顶都铺满絮絮的雪花。丫鬟紫琳跟在身后，也是低着头站着，更不敢抬头去看完颜松那双冒火的眼睛。

且说华岫当日在凝碧楼那样一闹，是媒婆和紫琳好不容易才将她绑回了完颜府，药性没过之前，她就一直傻笑着说小二哥您长得真俊，是神仙下凡来的吧，你愿不愿意娶我呢，就算你不愿意，我也嫁定你了。嫁鸡随鸡嫁狗随狗，嫁只猴子满山走，你在这里扫地洗碗刷盘子，我便也跟着你扫地洗碗刷盘子……

直到第二日清晨，华岫才渐渐清醒过来。发生过的事她都记得，纵然后悔不已，却也拉不住风靡的流言。她原本就是京城里的风云人物，如今又添一桩风流韵事，她自己虽不以为意，过几天或许便忘记了，但父亲却气得紧，将她从头到脚数落